

光 恩

期六十六第

月二十一十年三八九一

「望盼的耀榮有了成裏心們你在督基」

——（節 27 章 — 西羅歌）——

單單爲著愛 神

羅炳森師母

對神的愛能導致你一直與耶穌基督同行。你對祂變得如此有興趣，如此充滿著愛，以致你失去自己而得著祂。

「爲何不能這樣教導別人呢？」

假如你果真已被釘死，你就會忙著榮耀祂，不會再談到自己。你不會告訴別人你「死了」，你只會談到祂。

你也被個別地呼召來捨棄自己的生命，你不是被呼召成爲「屬靈」。哦，不！而且你也不是被呼召成爲「有深度」。你被呼召乃是因爲耶穌要你，而且因著跟隨祂，你再無法保有自己的生命。你奉獻出它，並且永遠地交出。「因爲凡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喪生命；凡失喪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所以聖靈會引導你，去述說裡面那渴慕耶穌的呼召，而非釘死的呼召。

何等狹窄、何等絕對的呼召！你也被呼召捨棄你的生命，給祂。那不就是釘死你自己嗎？然而你們當中有人渴望被釘死，同時是爲了想成爲某種人物，這樣不對。祂並沒有呼召你成爲什麼，祂呼召你爲祂自己。

我要你整個人，裡裡外外，從頭到腳——單單爲著愛 神。

隱密的靈交——一篇短講

By Hans R. Waldvogel

Fellowship With God In The Secret Place

吳老牧師

此刻，全能的神正垂聽這世界上所發出的一切呻吟聲。祂聽到鐵幕和中國大陸的監牢裏所發的嘆息。祂聽到那些在今夜即將被處決，和在戰場上被殺的士兵們的呻吟。祂也聽到成千上萬的孤兒和寡婦們的呻吟。然而，這一切與那在全世界各地的信徒們，於聖靈的嘆息中，呼求著永生神，呼求生命！生命！呼求與神相交的呻吟却不同。請告訴我！神今天是否能在那隱密所中找著你？你是否每天都到祂那裏，向祂叩門？「叩門的，就給他開門。」祂是否已得著了這份喜樂，就是把祂的小女兒擁入懷裏，緊貼祂的胸膛，直到你能聽到祂神聖心房裏強烈的悸動，而融化在淚水中。然後，你的天父慈愛地吻著你的額。

就在那兒——在聖所裏——祂向我說話！祂使我認識天國的奧秘。祂告訴我：一切所有的，都是神白白賜給我的。祂打開了天堂的寶庫，祂讓我瞄一眼，賜給我智慧和啓示的靈來真知道祂！擦亮我的眼睛，使我明白：祂在聖徒中所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世界來得太遲了？它再也無法擾亂我了！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主降臨的大榮。

光！我已經遙遙望見那座天城，我已看見我的美屋、我的白袍和冠冕。我已親眼看見我所愛者的面龐，不用再跟我提別的了。這正是經上所記：「我在聖所中曾如此瞻仰你，爲要見祿的能力，和祿的榮耀。」（詩六三：2）。我要現在在我每日的生活中有此經驗，神使我在祂那神聖的隱密處中來認識這經驗。容我告訴你，聚會正是需要這樣：讓每個人能更單獨地與神在一起。這很困難。哦！世界是何等地喧囂！你們都知道啓示錄所說的：「只是殿外的院子要留下不用量，因爲這是給了外邦人的。」多少神信徒們的心正像那個外院。裏頭充斥著鞭子揮舞的拍打聲、商人的吆喝聲、急碎的脚步聲。當他們聽不到這些聲音，他們的心一空下來的時候，他們就無法忍受聖所——最神聖之處裏的安靜。但是他們將永遠無法遇見神。他們不能遇見神，除非在那至聖所中，這是已經藉著血可以得親近的地方。

哦！這血！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藉此，我自己的魂，我自己的心，我的潛意識——（你認識你的潛意識嗎？那就是你裏面的人），變成了與全能神相會之處。祂在我心裏。祂在你心裏。祂正等著要對你說話，企待著把祂自己極大能而榮耀地向你顯現。可是祂沒有機會，因你逗留在外院。多少次當祂的聲音呼叫我們進去時，我們沒有留意那呼喚。哦！工作在呼喚，宴樂在呼喚。直到神放棄了，任憑我墮入墮落的心思裏。祂說：「任憑他吧！」

可是，如果你知道，今天在全世界各國、各族中，有多少人住在祂同在的隱密處。

裏，單獨與 神同在的話，你必要大大地驚訝！請聽：「因祢的慈愛比生命更好。」

當我們給祂一個機會，我們一定會更愛祂。我們會發現某些比生命更美好的事物。你知道還有什麼比生命更美好的事物嗎？請看地上的國在短短的一生裏，做些什麼？他們所稱為是生命的，其實至終却發現：並不是生命，只是一片雲霧，出現少時就不見了。你不得而知它到底是些什麼。「一團影子」——它再好也不過是一團影子而已。它只出現一會兒，你不知道它。他稱自己是教授，是哲學博士，是法學博士——是超博士——一只一片雲霧，~~噗噓！~~就消失了。再見，博士！然而有一樣東西比生命更美好的，哦！那就是與 神的聯結。哦！ 神！祢是我的 神！哈利路亞！請聽！不要歇息，直到你能從心裏這麼說，祂是你的。讓祂成為你的。我的嘴唇要讚美祢。

這就是爲何我們要讚美祂。因此「我還活的時候，要這樣稱頌你，我要奉你的名舉手。」你可知這是在聖經裏的話？「我的心就像飽足了骨髓肥油。」我許多次感覺就是這樣。我現在感覺就是這樣。這麼一個奇妙的內在——因著祂奇妙的同在中的豐盛，而心滿意足！這是聖靈的作爲。我的口要讚美祢。你知道，這就是讚美的來源，這就是真實讚美的開端。就在那內在與 神的經驗裏，當你嘴唇的讚美從那泉源中湧流而出，就有生命，也會創造生命在別人的裏面。這也是我們爲什麼要讚美主的一個原因。讓別人也能聽到它，並且得著它，也被介紹進入這天堂的奇妙氣氛裏。「我在牀上紀念祢，在夜更的時候思想祢。」

○ 我曾在耶路撒冷，坐在屋頂花園內，想到這段話。我想到大衛在那兒抱著豎琴，吟這篇詩。「我在夜更的時候思想祢。」我在夜更的時候，坐在那兒，舉起望遠鏡，瞭望巴勒斯坦的明月，同樣一輪明月，是大衛所凝望的。他說：「人算什麼？祢竟眷顧他？」於是我就想到這篇奇妙的詩篇（詩篇六十三篇——譯註），也是大衛所吟詠的。

「因為祢曾幫助我，我就在祢翅膀的蔭下歡呼。」

我心緊緊的跟隨你，你的右手扶持我。

王必因神歡喜，凡指著祂發誓的，必要誇口。因爲說謊之人的口，必被塞住。」

卷之三

也許有人想知道：救贖者的品級與禱告和代求這個題目之間的關係是如何。解答是：禱告並非首要，神讓事情成全的方法。它乃是神使教會「稱職」，訓練她戰勝神的敵對勢力的方法。這個世界是一個實驗室，那些註定要登寶座者在此受訓，藉著在禱告內室中的操練，學習如何勝過撒旦和牠的魔軍。神訂下禱告的進度表，作爲那些與基督永享王權者的學徒期限。我們在這裏學習——如何使用禱告與信心的武器來得勝，且厲行如此高價買回的基督的勝利。當我們在新郎的寶座上與祂聯合時，這些在得勝過程中所長成的性格是必須具有的。「得勝的，我要賜他在我寶座上與我同坐……」（啓三：21）。冠冕只留爲得勝者！而得勝者是在神所定的禱告與信心的進度中得勝。禱告的內室是產生得勝者的鬥技場。

基督爆炸性的勝利

摘自 Destined For The Throne

基督的勝利不只是法律上的，它也是大有實效的。因為它乃是藉著無法抗拒的能力贏得的。當祂「替我們成爲罪」（林後五：21），滿載着罪，成爲罪的本質掛在十字架上，有如一樣可憎之物從神的眼前被驅逐。祂成了與罪是同義的。祂爲了能對全世界所累積的一切罪惡，成爲有效的取代者，而被迫親自、單獨地去滿足公義的要求，好似祂真犯了所有的罪一般。祂的魂爲著人類一切世代的罪，被獻爲贖罪祭。如果只是忽略人類的罪，永恆公義就無法獲得滿足。這只是荒謬而已。公義要求對一切人類所犯的每一項罪惡，有徹底的懲罰。這必須藉著由某一個人來償還它。這意味著：基督不僅需要在十字架上捨去祂的生命，祂那純潔的人性的靈，還必須一降到地獄裏。〔第四：9〕既說升上，豈不是先降在地下麼？〔徒二：27〕因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祂是一位真正的人，有體、有魂、有靈。祂的靈不僅必須下入地獄，還要下入最深的地獄裏。最終的懲罰必須償清。祂必須爲人人嚐了死味。」（來二：9）。除了基督爲著世界所累積的一切罪惡，所償付的這一次真實。

而具永恆果效的代價，再無法有更合適的取代者了。亦即，祂忍受了一切人類所能忍受的所有苦害。尼爾森曾說：「如果基督沒有在靈裏『降入地獄』，我們就沒有法律基礎的保證，得倖免那可怕的囚牢。」天父不只是把祂交予加略山上的痛苦和死亡而已，也是把祂純潔的靈交予撒旦的折磨，這些原都是我們所該受的。當基督成爲罪的本質，祂就在那痛苦的地方忍受撒旦左右。那個地方是一切至終不悔改的罪人，臨終後被監禁之處。（路十六：19—31）。那裏好像是撒旦指揮的總部。（啓九：1. 2. 11）當基督被視為罪時，撒旦和地獄的爪牙就可蹂躪祂，如同蹂躪任何一個失喪的罪人一樣。在地下那段似乎是無止盡的死亡深淵中，撒旦盡其所能地苦待祂，整個地獄都是「狂歡」。這是耶穌爲我們所忍受的痛苦中的一部分。

基督在那黑暗的監牢裏所忍受的煎熬，相信就是詩篇八十八篇所描寫的：

「祢把我放在極深的坑裏，在黑暗地方，在深處。」

我心裏滿了患難，我的性命臨近陰間。

我被丟在死人中，好像被殺的人，躺在墳墓裏，他們是祢不再紀念的，與祢隔絕了。

祢的忿怒重壓我身，祢用一切的波浪困住我

我的眼睛因困苦而乾癟，耶和華啊！我天天求告祢向祢舉手。

我自幼受苦，幾乎死亡，我受祢的驚恐，甚至慌張。

(15)

(9)

(7)

(3)

(6)

你的烈怒漫過我身，你的驚嚇把我剪除。

沒有一個有限的頭腦能體會：祂在那似乎是無盡期的地底深淵中，所忍受的極端苦痛的深度。可能最好的描繪就是先知的話——「祂將命傾倒，以致於死：」（賽五十三：12）祂替我們受苦，直到，在神的眼中，那永恆公義的要求達到完全的滿足。正如賽五十三：11所確述的：「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

我們驚奇耶穌願意喝下那可怕的苦杯。但我們有個危險就是忘記「神（天父）如此地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愛子賜給他們。」在三位一體神之間，耶穌不是惟一的受苦者。無法想像當天父為要給我們成全一個全備的救贖，而必須丟棄祂的愛子時，所忍受的痛苦。這就是耶穌的刑罰與天父痛苦的本質。但是天父的痛苦，不是只在遺棄祂兒子的時候，達到它可怕的高峯。天父所付的代價，可從羅馬書八章32節中，顯出一些端倪：「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衆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麼？」對罪惡永恆的審判，不能被滿足於只是把祂的兒子交付於撒但無情的折磨而已。公義須要把天父對人類一切罪惡過犯的忿怒，毫無保留、無限制地完全傾倒在祂身上——請再讀前面所引詩篇八十八篇的經文。
 試思量：天父須要付何等的代價，把祂對人類一切累積罪惡的忿怒，傾洩在祂無辜的愛子身上！天父無法逃避這樣做。以賽亞在好幾個世紀前就已說出這件事：「耶和華却定意將祂壓傷，使祂受痛苦，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祂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

年日，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爲義，並且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這是天父所要付的無法衡量的代價。爲了要得著一個真實屬祂的後裔，一個的確確屬祂自己的家族，不只像那些天使是創造出來的，也是由祂自己的血源裏生出來的。既然耶穌「藉著永遠的靈」（來九：14）獻上了祂自己，三位一體神的每一位，都在這奇妙的救贖計劃中，付出了相等的代價。

當永恆公義的要求完全地被滿足之後，基督「被聖靈稱義」（提前三：16）。接著「……按著靈性說祂復活了。」（彼前三：18）。祂的靈沒有消滅，它只是屬靈的死亡如同任何一個罪人的靈一樣，完全與神隔斷。因此，爲著能向神而活，重新恢復與天父的交通，祂必須再生——因爲祂已經成爲罪的本質，而罪已經使祂完全與父隔絕，祂惟一能恢復與父親交通的辦法，就是藉著另一個新生命的出生。此即啓示錄一章5節的意義：「……從死裏首先復活（原文爲出生）……」的耶穌基督：「當祂被認爲是罪的時候，祂就在撒旦和地獄爪牙的掌握裏，跟任何一個罪人一樣。但是當祂被稱義、復活、在宇宙的最高法庭中被宣判爲義之後，事實就改觀了。關於那段在絕望深坑裏的爭戰，彼得在使徒行傳二章24節中有描寫：「神却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祂復活，因爲祂原不能被死拘禁。」這引申出：當祂，這位道地的人子，徹底卸除了神和人頭號仇敵之武裝，把祂趕下寶座，勝利地衝破那道萬古久遠的死亡大門

時，地獄曾作過一番猛烈的搏鬥。保羅說祂「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明顯給衆人看，就仗著十字架誇勝。」（西2：15）。根據韋氏新世字典，這個「擄」字的意義是「從動物的身上剥下皮來」、「徹底卸除敗北之仇敵的武裝」、「破壞且傷害到如此的地步，使其再無任何的用處」、「毀滅」。這就是耶穌在祂靈性稱義且復活之後，對撒旦所做的。發生在那黑暗領域中紀念性的一仗，可由這些話「祂原不能被死拘禁」中引申出來。死亡傾盡它最大的力量要捆鎖祂，要把祂永遠地掌握住，陰府中一切的勢力都集合起來阻止祂的復活，但終歸徒然。死亡不可能「握住祂的擄物」。詩篇的作者說：「：祂打破了銅門，砍斷了鐵門。」（詩一〇七：16）。從這一次的戰役，祂用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展現了凱旋。「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啓一：18）。

米蓋朗基羅從一幅慶典的油畫中，展示他對這件事的觀感。他畫出：那扇古老的監門因耶穌的命令而被拆卸下來，一隻小鬼被壓在那扇倒塌的門檻下。真的，「死亡不能握住祂。」一位口才極好的作家，這樣地描寫基督的復活和緊接升天的情景：「產生一場極大的地震後，祂升起返回地面，重見天日，回到有氣息的活人之地。愈升愈高，穿過雲霄，通過群湧吹呼的天使行列，進入那抬起頭來的永久門戶裏，直到坐在諸天至高者的右邊。諸天各方，宇宙各國，光明或黑暗的各界，在永恆的新紀元裏，再沒有可與我們的主耶穌對抗的，再沒有不向祂進貢的權勢了。在那地底的深淵中

，沒有一個祂未征服的對手，在諸天之中，無論或高、或低的寶座，無論名位至尊或次尊的，祂顯然都超過了。這位基督，曾死在十字架上，以人的形像自墳墓中復活，以人子的身份升天，被高舉來享受父的榮耀和統治權，完全被神自己一切的豐盛所充滿，被立為萬有之首，無窮盡、無限量、無缺欠。」是的，今天是一位道地的
人，坐在宇宙的寶座上，行使著三位一體神一切的權柄。

當基督在天堂登上祂的王位時，祂即絕對地證明了撒旦的毀滅是完全徹底的。死已全然崩潰，地獄整個地瓦解了。撒旦不只是被剝奪了法律上的權柄和統治權，並且經由一個年限超越的力量，剝奪了祂的武器。然而還不僅如此，當耶穌衝出那黑暗的監牢，「升上高天」，所有的信徒也都復活，與祂一同坐在天上。「然而神：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4~6）。

在神的心目中，每一位信徒都完全享有與基督一同從十字架到寶座的地位。根據聖經，我們與祂同釘十字架，與祂一同埋葬，與祂一同復活，與祂一同升天，也與祂一同登寶座（羅六，弗二）。這如何令人瞭解呢？請思想下文：

關於世人總共所累積的罪惡，不可能撇開罪人不談而單把罪惡加在祂身上，沒有這種抽象的、與罪犯本身無關的罪這種事。不只罪犯的罪被加在祂身上，就是罪人本身也是如此。所以，當祂走向十架時，祂是背負著全人類在祂身上。「因我們想一人既替衆人死，衆人就都死了。」（林後五：14）「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

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加二：20）「有可信的話說：我們若與基督同死，也必與祂同活。」（提後二：11）。一切的人類都被認作是與祂同死了，但是只有那些相信的人，才被認作是與祂一同復活和升天。

我們並不驚訝祂已升天且在天堂登了寶座。令我們難以體會的是，我們也已經與祂一同升天了，而「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林前六：17），如此則不可能再有別的情形了。我們並不驚訝「萬有服在祂的脚下。」令我們無法理解的是：身為祂的一部份，祂的身體，萬有在法律上也都在我們的脚下。我們所不明白的是：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弗一：22），這意謂著：承擔與支持著祂為萬有之首的，乃是為著教會的益處。我們過去太低估了教會在神的盤算中所據有的那超越一切的重要性。教會是神自古以來，一切行動的中心與動機。祂不會單為自己的緣故做什麼事。教會是被包含在祂計畫中，成為祂完全的夥伴，教會是祂的身體，是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若沒有教會——祂的身體，祂就不完全，不完整。這項事實乃是由於神自己自願作的自我限制。神絕對是充分自足的，祂不需要任何東西或任何人的服侍。然而祂自願地選擇限制祂自己，是為了讓教會在司法上與祂等齊。沒有頭身體就無法動作，這是事實，而頭一出於祂的選擇——沒有身體就無法動作也同樣是事實。在祂的計畫中，兩者具同等重要性。

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也教導我們同樣的真理：「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自己就

不能結果子。」（約十五：4）——這是事實；而葡萄樹若無結果子的枝子，則無法結果子也同樣是事實。這說明了：神不僅需要教會，而且因著祂神聖經濟學的特性，祂沒有她就無法完成祂已選定的目標。因著神自主的自我限制，身體在功能上與頭是同等地重要，正如枝子在結果子的事上，與葡萄樹是同等地重要。祂自願地自我限制，是爲了能給祂「新婦」的成員預備地方，使他們明白他們是神所生的兒子們的充分極致。祂對我限制的目的是在於完成一個過程，使新婦的成員——司法上的等齊者，藉此能永遠具有接近聖子的性格，因而實現祂「把許多兒子帶進榮耀裏去」的計劃。使他們達到他們最高的極致，就是成爲永恆聖子的血緣兄弟。祂已經接納我們進入祂的家庭，成爲「完全屬於祂自己的」。那就是：乃由祂家族裏生出來的肢體，不同於其他那些只是被造，而非生出的生物的品級。藉著重生，我們成爲「至近的親屬」。我們是基督有機的一部分，即爲祂的一部分。當祂征服了黑暗的權勢，從死裏復活之前，使它們瓦解癱瘓之際，我們這些相信的人也同時參與了這場勝利。當撒旦的手攫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衝出那地底的深淵之時，我們也是這場凱旋的分享者。當祂升上高天，在諸天下登了王座，我們也與祂一同升天。因爲撒旦和一切地獄的全軍都在祂的脚下，他們也同樣地在我們脚下。當祂擊敗撒旦時，那就是我們的勝利。祂不是爲著自己征服撒旦；基督全部代贖的工作都是爲了祂所揀選的新婦——教會。祂成爲血肉之軀，爲的是以一個未經墮落的人來進入這場戰鬥中，而擊潰撒旦。是爲

了她的利益，而不是爲祂自己。因此，我們是撒旦的主人，祂再不能主宰我們了，祂對我們的統治權終止於加略山。而且不僅祂不再對我們有權柄，我們還被授予有權柄來超過祂。這是我們與基督一同登上寶座的意義。

我們知道自己的身份與地位以後，最大的一個困難就是：在撒旦的壓力下，我們很快就忘了我們的「所是」。因爲撒旦雖然知道基督在髑髏地對祂所做的，也知道透過復活，信徒即爲基督的一部分，也做了祂的主人，祂仍然藉著行使詭計、欺騙、虛張聲勢的伎倆，對教會進行游擊戰。縱使游擊戰是不合法的，這仍是一場戰役，我們必須去面對、克服。神能將撒旦徹底地驅走。但祂選擇使用祂來給教會施予得勝者的「在職訓練」。不然，就不會有任何的爭戰了。在羔羊的婚宴之後，我們要在自己的位置上，成爲登寶座的基督的學徒，冠冕屬於得勝者——若無對手，就無法實習得勝的。因此，當神允許撒旦在我們的靈裏蒙上黑罩，我們就處於忘了自己所是的危險中。我們就像雅各所告訴我們的那個人，對著鏡子看自己未來的面目，看見，走後，隨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雅各書一：23 ~ 24）。因爲我們如此容易忘記，以至我們容許撒旦的權勢威脅並壓制我們，我們忘了我們實際上是基督的一部份而撒旦臣屬於我們，我們不自覺地墮入過去恐懼與失敗的生活中，把自己看成過去的自己而非現在的自己，我們必須不斷地提醒自己並確定我們在基督裏——因撒旦不能碰基督，祂也不能碰我們。「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從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惡者也就無

法害他。」（約壹：五章18節），撒旦希望信徒忘了自己與基督一同升天，忘了他「真實的我」，亦即他的靈魂，與基督聯合而將所有的仇敵擺在他脚下。如果他被恐懼、疾病，或任何其他轄制人的惡魔所捆綁，那就是由於不明白基督對他所做的一切，或是由於忘了他的地位。

我們需要藉著肯定、宣告下述的事實，不斷地使自己想起自己的身份：「因為我是基督的一部份，『是祂在愛子裏所賜給我們的。』（弗一：6）。在父的懷裏，我有和祂一樣的地位。因為我是基督的一部份，天父愛我如同愛基督一般。」（約十七：23）（26）因為我是基督的一部份，我就有祂的智慧——因為祂成爲我的智慧（林前一：30）。同樣地，在父神眼中，我的公義與祂的公義同樣的好，因為這是祂的公義。我是祂有機的一部份，由於頭和身體是一體的，基督的所是及所有都加在我身上了。

父神的目的是使衆子都盡可能地與聖子等齊，正如使有限的儘可能地去接近無限的一樣。此種等齊，首先是在性格上，其次是在特權與能力上。這不止是合法的與合乎理論的，就是在基本的實質上也是如此。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這一切都是確據，證明神意圖使教會的大軍與耶穌走在相同的生命、能力、與神聖的自由中，「父怎樣差遣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這「照樣」暗示我們在相同的環境下被差遣，具有相同的權能、與父神差遣聖子具有相同的資源。神對於教會取用祂神聖的資源，不做任何的限制。祂已使信祂的教會，能獲得祂所有的一切。「從祂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約壹一：16）。「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弗三：19）一切的限制都是出在信徒這方面。有一位聖徒，他極瞭解與神同行所能達到的巔峯極致。他甚至清楚瞭解到被提的地步。一個人因著信所做的，其他人也可做到。神已經把天國的鑰匙賜給我們，但是祂不強迫我們去使用它。祂等著。接下來就是看我們——祂的教會——了。在祂征服了撒但的凱旋中，祂已經把所需要的武器賜給我們了。至於怎樣去善用它，那就是我們的責任了，並且這很可能決定我們在新婦中的品級。

* * * * *

※ 當我們交出最後一把鑰匙的時候，「主的喜樂」才開始。一當我們把我們所有的冠冕都交出來了，以祂為我們生命中惟一而獨一的主人和產業時，我們就與基督一同坐在寶座上。奉獻的最後一步帶領我們到達神永恆平安的最中心。

※ 不要在乎你是否睡著了或是醒著，只要安靜。只有在安靜與黑夜中，你才能聽到那些安寧、微小的聲音，是你的生命在喧囂、忙亂中所錯過的。就在那兒你會找著神。

法國聖徒芬蔡倫（一六五一—一七一五）

貝珍珠教士編纂

前言：

芬蔡倫於西元一六七五年被按立爲牧師，服事法國的新教徒們。於一六八九至一六九七年間，任法皇路易十四孫子的家庭教師。於一六九五年任坎伯麥教區大主教，此爲他影響力的巔峯。那時他開始與蓋恩夫人安靜主義的跟隨者交往，並與她開始一連串屬靈交通的書信往返。他極其欽佩她，後來也爲她辯護。本文係摘自他所寫——基督教徒忠言」一書。

使我們成爲完全的最大鼓舞，是在 神對亞伯拉罕所說的話裏：

「你當在我面前行，作完全人。」（創十七：1另譯）。在 神的面前（神的同在裡）能平靜我們的思緒，即使在事務繁忙的一整天中，亦能帶給你安靜與蘇息；然而，我們必須先毫無保留地單屬於祂自己。當我們已真正地找到 神以後，我們在人間就毫無所求了。最好的朋友已經在我們的心中；祂是屬天的新郎；並且，因著忌邪的緣故，祂把其他所有的愛都遠遠地隔開。

愛 神並不需要費太多的時間。只要在祂的同在裏更新我們自己，舉起我們的思

想來向著祂，從心的最深處來敬拜祂，把我們一切所有的，和一切所忍受的，都來獻給祂！這是在我們裏面的神真實的國度，沒有什麼能摧毀它。

當外界的吸引，或是我們自己天然感覺的力量，阻礙我們的心靈安靜下來，使我們的思想不能集中時，我們至少可以藉著我們意志的意願來平靜自己。當我們轉向神，樂意做祂所喜歡的一切事，這種對奉獻的渴望本身也就成爲一種奉獻。不時地在我們心中重新喚醒那要完全屬於神的熱望，是一件好事；用心靈所有的力量來屬於祂，用心思每一分容量來認識、思念祂，用意志一切的力量來愛祂。我們也應該渴望我們一切天然外在的感官，在每一方面都獻給祂。讓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讓我們「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我們察驗何爲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2）

我們應該小心，不要有時隨意地在裏面或是在外面，被一些使我們的心或思想分散的事情，霸佔了太長的時間。也就是說，被一些會造成如此需要我們的心或思想去關注，而使我們很難逗留在我們的裏面，再次感受到神同在的這一類事情。

當我們一發現有任何令我們快樂或興奮的對象時，讓我們禁止我們的心去逗留於其間，藉著提醒它（我們的心）：我們惟一真實、良善的至高君王，就是神自己。我們愈這樣忠實地對付，藉著把自己從屬地的喜好中脫開，禁止它們進入我們靈魂的深

處——那是我們的主爲祂自己所保留的地方，祂要住在那兒，在其中享受敬拜和愛——我們就很快地嘗到那清純的喜悅，是祂從不吝嗇地澆灌在一顆能如此自由領受的心靈中的。

最好我們不要太急切地進入我們周圍所說或所做的事物中，也不要讓我們的思想太被這些事物所充滿，以致使它們成爲一個叫我們分心的來源。當我們一知道神所要我們做的是什麼，讓我們只做每一件擺在我們面前的事，而把我們自己從其餘的事物中分別出來。如此我們就能保持我們靈魂深處裏的自由與寧靜，不受攬擾，並且避開了許多到後來會證明不過是麻煩我們、且阻礙我們的心立刻轉向神的那類事務。

一個極佳的保持靈鑑安靜和自由的方法是：在做完每一件事以後，就把我們所有關於它的反應，統統作個結束；終止每一個回想，不論它是起於滿足或是起於懊悔，因爲這些常常會傷害我們。有一種人是最快樂了，就是思想中毫不停留任何無益的事物，他想到每一件事都只是在正好須要注意它的時刻，所以，事實上，是神引起他的印象，要指示祂要他做的事，而不是他用自己的頭腦努力探索，或是預先想出來的。

還有，讓我們養成這個習慣：就是在一天當中，在百忙的工作中，藉著簡單地仰望神來集中我們的思想。因此，讓我們安靜我們心中的每一個不安，我們裏頭所興起的每一個激動。讓我們也把自己從每一個不是從神來的樂趣中收回。讓我們平息一切游盪的思想，和一切白日夢。讓我們不要說任何空泛的話語。讓我們從我們裏面

來尋求 神，我們必會尋見祂，且因著與祂在一起而充滿了喜樂和平安。

在我們一切的工作裏，讓我們更多地被 神佔有，超過被一切其他的佔有，爲了能把工作做得完滿，讓我們在祂的同在裏做它，並且是爲著祂而做。一思想 神，我們的心就會寧靜而平安。我們的救主曾以一句話就平息了海浪的咆哮。所以，仰望祂一下，我們的心渴望祂一會兒，就能天天把這同樣寧靜的祝福，做在我們身上。
常把心舉向 神，祂就會潔淨、照亮並引導它。這是先知大衛每日的目標。他說：「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讓我們經常覆誦這美麗的詩句：「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神是我心裏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詩七十三：25、26）。再沒有時間爲著享受娛樂了，因爲要關上我們的門，獨自與 神同在；我們渴望奉獻的一刻，可以就是我們操練奉獻的一刻。只要在我們的心裏，從簡單、愛的信心中，轉向 神就好。甚至那些充滿了攬擾的時間，也可以這樣利用。例如：當我們在吃飯，或跟別人講話的時候，本來是充滿了煩亂的時刻，却因此而成爲得甦息好時光了。於是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 神的人得益處。

我們由於興趣和需要，很喜歡多讀書。但是，讓這樣的閱讀也常被放於一邊，好騰出空處留爲心靈裏最內在的獻祭。幾句簡單的話，只要充滿了神的聖靈，就能成爲我們隱藏的嗎哪。話語也許會被遺忘，但是它們能奧秘地做工在我們身上，使靈魂因而得著滋養與力量。

天國的律例與法則

漢彌爾頓

第三條誠命

「你們又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不可背誓，所起的誓總要向主謹守。』只是我告訴你們，什麼誓都不可起，不可指著天起誓，因為天是神的座位；不可指著地起誓，因為地是祂的腳凳；也不可指著耶路撒冷起誓，因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又不可指著你的頭起誓，因為你不能使一根頭髮變黑變白了。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35~37）

這條天國的誠命在雅各書五章12節也被提及：「我的弟兄們，最要緊的是不可起誓；不可指著天起誓，也不可指著地起誓，無論何誓都不可起。你們說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免得你們落在審判之下。」

第一，我相信這些經文的意思就是叫我們不要發誓。我個人很歡喜在法庭上可以有一個表示「確認」的機會，而不須「發誓」。我曉得關於我們的主所說的這些話，有許多不同的意見，我也不想獨斷地發表我的主張。

但這條誠命的主要教訓乃是：神的兒女不該有兩種真理的標準，我們所講的話必須都正如起過誓一般。神起什麼意，就會怎麼說，而祂所說的都正是祂真實的意思；我

們身爲祂的兒女，當然也應該絕對誠實。不管在言語上或行動上，必須是就是，不是就不是，如同保羅所說：「不要彼此說謊，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爲。」（西三：9）當我們與人相處時，我們所說的話必須是算數的，不該有欺騙或推諉搪塞的情形，好使別人能指望信任我們的話。我們有些人裏面混雜著何等多的不真實，甚至虛偽呀！它們遍散於我們生活的每一角落，使我們幾乎覺察不出其存在了。

首先在我們的家庭生活中，必須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我們的小孩能知道我們所說的話就真是我們的意思，是何等重要的事——但是否常是如此呢？當小孩哭鬧著要一個東西時，媽媽常會說：「不，不能給你。」但小孩很清楚知道只要哭得夠久，總會得著他所要的。那麼媽媽就沒有作到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了。也許某位父親對小孩說：「如果你如此如此，我就必須處罰你了。」但當小孩這麼做時，却沒有所受到處罰。然後父母奇怪爲何他們的孩子不順從、不誠實，長大後惹許多麻煩。我却不覺奇怪。在家庭生活中，必須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孩子們通常很容易看出我們是否如此行。

曾有一位傳道人告訴我這樣的故事，他說：「我非常難過，因爲發現我的教區內小孩都很不誠實，他們幾乎認爲說謊不算什麼。我爲此切切禱告，決心要找出原因來；最後我發現他們是在家裏開始學會說謊的。於是我以此爲題講了一篇道，也觸怒了一些人。有個弟兄來對我說，我不該講那些話；我告訴他我曾切切禱告，並非只是針

對他的家而講。會衆中另有一位姐妹也要我勿講這樣的話。

「幾週以後，我去拜訪這兩戶人家。我先去這位弟兄家，當我們坐著談話時，一個小男孩進來說：『爹的，我要那把手斧！』父親回答說：『我不曉得它放那兒！』過一會兒，小孩又來問同樣問題，得著同樣答覆。最後他媽媽進來，父親對妻子說：『媽咪，強尼要手斧，它藏在廚房門後，我希望你去將它藏起來。』我於是對他說：『你對自己的孩子撒了謊，他也知道。』」

這位傳道人又去拜訪那位抱怨他的講道的姐妹，談話當中，她的小女兒用小木槌敲出聲音來，母親對她說：「瑪莉，不要敲了，否則我要處罰你。」小孩抬頭看她一眼又繼續敲。母親再次恐嚇她，但沒什麼果效。最後母親生氣了，說：「瑪莉，不要再敲了，否則我打死你！」但她仍然敲著。這位傳道人手中有根大手杖，他遞給這位母親說：「用這個可以嗎？」她回答說：「做什麼？」「打死你的孩子啊，你剛才不是這麼說的嗎？」她回答說：「喔，但我不是那個意思。」於是這位傳道人說：「不，小孩子曉得你說的不是誠實話。」

哦，讓我們在神面前下定決心，在我們家中要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好叫我們的小孩能在誠實與莊重的氣氛中成長，這樣我們才能引他們走義路。

這條誠命也必須實行在我們的社交生活上。今天在社會上有何等多虛偽和假冒為善的事！是的，這正是這世界的通病。人們常說一點也不是他們的意思的話，而在社

交場合中，他們一點也不在意這種情形。比方你看著窗外說：「史密斯太太來了，哇，真是個討厭的傢伙！」等到她走進會客室，你却說：「多麼高興看到你啊！你說我們應該懂禮貌；是，但不能將真理丢在一旁。社會已被虛假與不實破壞得有如蜂巢一般了。」

芬尼 (C. G. Finney) 十九世紀美國大佈道家）曾提到一個故事，有一次他講聖靈充滿，許多人因此被帶進神聖靈的豐滿裏。但其中有位婦人雖然祈求被聖靈充滿，禱告却未蒙垂聽。她一直抱怨說：「我沒有得著幫助。」芬尼也忖思著有何事攔阻她得著祝福，為何她未被聖靈充滿。後來他去她家住，過了沒多久，就發現原因了。有一天早上有幾個人來訪，她以他們係首次來訪為由，堅持留他們在家待一天，否則她會很不愉快。但他們道歉之後還是走了。他們剛走，她就對傭人說：「真是奇怪，這些人好像從來沒有覺察他們是怎樣煩人，浪費我的時間！」芬尼偶然聽到了這些話，他立刻責備她，告訴她應該自己明白是什麼攔阻她得著聖靈充滿，那就是她平常養成不誠實的習慣，而這等於是說大謊了。真理的聖靈不會來住在這種心裏面。

不但在家裏、社會上，就是在商場上也當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你跟我一樣清楚，在商場上如何充滿了虛假、虛偽的說明，甚至直接的謊言。有時人廣告說——「大賤賣！」彷彿是爲了出清存貨，其實只是特別買進來的便宜貨罷了。作兩種帳目，同樣的貨物有兩種價格，價格比較低的給稅捐處看，比較高的則是賣給顧客的實價。

你自己可能可以舉更多這種欺騙的例子，有些是很大的謊言，都是商場上司空見慣了的。

我在英國北部講道時，有位年輕弟兄來見主日學的校長說：「我不能再教我的班級了。我不能禮拜天講那些我一整個禮拜都在違背的事。」他在牛乳公司上班，老板要他對顧客說奶油是新鮮的，但他明知那是腐敗了的，賣蛋也是這樣。

我可以告訴你更多商場上不誠實的故事，但我現在只要讀一篇一九〇九年一月十八日 *The Standard* 上的報告：

「這兩週來，俄亥俄州的克利夫蘭（Cleveland）有十萬人嘗試要過『敬虔聖潔的生活』，他們一月三日在各個教會裏簽了誓約。大半的人承認他們無法持守誓約，這並非他們不願如此，乃因（他們如此聲明）要在今天的商場上過絕對敬虔的生活是不可能的。」

「一位鞋店的店員提到許多須要穿大號鞋子的女顧客，當他告訴她們所賣給她們的鞋子的號碼時，她們就會頭也不回地憤然離去（婦女都不喜歡人家覺得她們腳大）。這位店員說：『我被迫告訴她們那是二號鞋或三號鞋，其實是五號鞋；因為倘若我說實話，一定會被解雇。』另有一位女打字員說她被迫傳播謊言，她將老板口述的話打出來，裏面包含了虛假的話。一位總機接線生被老板囑咐要說他不在，其實他並未出去。還有一位商店雇員說，他不得不稱讚那些他明知質地甚差的貨色，否則就要被解雇而全家挨餓了。一位藥房伙計必須賣那些他明知沒有功用，劣等品質的藥。」

「在這些立了誓言的人中有一大半聲言說，除非做老板的也決心按聖經教訓而行，否則作屬下的人不可能活出基督徒的樣式來。克利夫蘭這些參與實驗的人說：任何倚賴他人而生活者，沒有辦法不聽從上級的命令——即使它們並不符合『黃金律』（即太七：12），否則他就要面臨被解雇的威脅，並使全家蒙受苦難了。那些能不違背良心而度日的人，並非比他人堅強，乃因他們有較好的職位罷了。」

這些話是否已足夠叫你看見今日的光景呢？你也一定要問：在商場上要遵行天國的律例是否可能呢？感謝神，還是可能的。我可以告訴你一些這麼作的人，而神也尊重他們。在英國中部，我認識一位貴格會的弟兄，他確實作到了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所以他不管到那裏，總是被人信賴，但同時也遭遇反對。我聽說他與人交易時，簽字蓋章等事是不須要的，因為他言出必行。

我知道在曼徹斯特有個年輕人就是爲人誠實而丢了工作。紡織業裏有個秘密，他們會用技巧來捆紮成品，好使驗關的人開包時只數得到一半的數目，這樣只要付半數稅金即可。這位年輕人爲了不作假而拒絕如此行。經理對他說：「好，你不能這麼作，但是有許多人可以這麼作。」就這樣將他辭退了。其結果是這位年輕人在靈命上急速長進，神大大使用他來拯救靈魂。而神後來也祝福他的事業，因爲祂的應許是真實的——「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維持生活的必需品）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六：33）

最後，在我們的信仰上也必須遵守這條誠命。我最近越來越明白在我們的信仰上

也有許多虛假的事。我們常使用一些敬虔的話語，却非我們真實相信，也常是不真實的話。有一位離職的牧師跟接任的牧師談到他的會友時說：「有一位老姐妹是我很難相與的，每次我跟她提到屬靈的事，她就合起雙手，用很虔誠的表情說：『喔，是的，我知道我是個卑微的罪人。』最後有一天我回答說：『是，我知道你是個罪人！』她立刻問說：『誰？是誰這樣說我？我要知道是誰？』」

是的，親愛的朋友，你會在主日自稱爲「卑微的罪人」，但若六日裏有人這樣說你，你却想揍他一頓。我們說自己是個壞蛋，但如果別人這麼說我們，我們却覺得遭受侮辱。

唱詩是最容易說謊的時候。我們會豪壯地唱道：「使我財雖是一文，不敢爲自己收存！」却常常嗜財如命。我記得好像是司布真（C.H. Spurgeon 英國名牧師）曾提到他的會友中有人會清澈有力地唱著：「假若萬物都歸我手，盡獻與主何足報恩！」然後搜遍口袋拿，拿出最小的銅板投入奉獻袋中。

我們的禱告也常常何等地不真實，如果神真的成全了我們的一些願望，可能我們要大大驚異了！甚至當我們用主禱文禱告說：「赦免我們的罪，因爲我們也赦免凡虧欠我們的人」（路十一：4）的時候，也是如此。我記得有一次爲著一位姐妹同工有一個不饒恕人的靈而責備她，最後她說：「好吧，我願意饒恕她，但我永遠不要跟她有任何關係了。」我制止她的話，對她說：「你願意神也這麼饒恕你嗎？你願意神對你說，祂饒恕你，但祂不要再跟你有任何關係嗎？」

哦，請想想看，這些虛假竟會出現在我們來到神寶座前的神聖時刻裏！芬尼弟兄曾告訴我們美國長老教會一位長老的故事。他已被聖靈充滿，有人問他何時被聖靈充滿的，他回答說：「當我不再在禱告中對神說謊時。」

詩篇卅二篇提到四重祝福：「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凡心裏沒有詭詐、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這人是有福的。」「沒有詭詐」是什麼意思呢？乃是脫離了假冒為善和虛謊，如水晶一般明亮。海膽專家麥金陶西教授有一次告訴我，海底有些小生物被放在顯微鏡底下，它們的身體透明，你可以看見它們身體內部運作的情形。那就是我們應有的樣子——沒有隱藏的動機，沒有不敢給人看的事。

以弗所書四章25節提到同樣的事：「所以你們要棄絕謊言，各人與鄰舍說實話。」「有一種譯本譯得更好：「所以你們要脫掉一切虛謊的事，……」我的弟兄啊，神是否已經脫去你一切虛謊的事？當我們與別人談論某人時，話語中常隱含某些意思，或是不太真實，或是誇大的話，好造成我們所期待的效果。有位女士請教慕廸先生如何脫離誇大的罪。慕廸用他慣有的直率語氣回答說：「夫人，只要你以正確的名稱來稱呼它，並且如同尋求脫離其他任何罪一般地對付它，就可以了。」

是的，我們有何許多的做作與虛謊，我們必須到十字架面前，來脫去一切不符合真理的事物。如此，也惟獨如此，我們方能在耶穌的寶血裏洗淨，並且被聖靈充滿，好使我們能夠「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這樣方能享有那些「心裏沒有詭詐」的人所享有的福分。

基督教歷史上的重大事件

阿伯特著
賈德納編

十二(A)

朱理安反叛基督教之戰

朱理安一生致力於摧毀基督教，並恢復那些華麗而愚蠢的異教儀式，一直到死仍不改變其無憐憫的逼迫手法。就智能一方面而言，朱理安稟賦非凡，加上後天的培養，心智能力超乎常人。從他遺留給我們的著作看來，他確實很有才華，聰明機智，而且雄辯滔滔。似乎神允許這樣一個人來攻擊基督教，好叫人看見基督教可以勝過最高的智力與專制統治者無限權力的聯合攻勢。

根據歷史的記載，朱理安各樣非凡的心智能力當中，有一樣是思想的應變能力。他有一種超然的注意力，可以同時用手寫，用耳聽，並口授一些事。在漫長的冬夜裏，他孜孜不倦地獻身於寫作，懷著極深的惡意用文字攻擊基督教。現代不信者的論調大部份都已出現在他的論文中了。

朱理安爲了證明異教可以像基督教一樣使人變好，就極力苦修，禁絕當時特別明顯的一些罪惡，鄙視皇家的排場與盛觀，並且睡在地上，過著最節儉的生活。他如此地陷入狂熱迷信的古怪僻性裏，以致揚棄正派的衣裳與一般人清潔的習慣。他認爲身上髒兮兮地任蟲咬，是敬虔的表徵，在他的一封信裏還誇稱他的敬虔超過一般水準，

並驕傲地詳述其指甲長而又長，鬍鬚多而又多，渾身鱗兮兮的。

朱理安修復異教廟宇，加以裝飾，大殿裏恢復了偶像崇拜的儀式，極盡豪華之能事。藉著盛大的遊行與宮廷的贊助，使偶像崇拜流行民間，普及大眾。皇帝親自在污穢的廟宇裏擔任祭司，主持祭典。教會的財產遭搶奪，基督徒被逐出一切有名望、收入高的職位，而以異教徒代之。教會學校被搗毀、關閉，基督徒的孩子們除了上異教徒的學校外，沒有受教育的機會。

朱理安是個博學的人，他知道公開的逼迫、下監、折磨或處以死刑，根本無法遏止基督教的進展，所以決定採用侮辱的手段，使耶穌的門徒們受蔑視，被人看為無知、貧窮，以澆熄他們的熱誠。

因著皇帝與宮廷的榜樣，無形中鼓勵了那些有錢有勢的異教徒與下階層粗野的異教徒，他們懷著新的憎恨，開始攻擊基督徒。各處的門徒受侮慢、受逼迫，被暴民圍攻。「基督徒」名稱成爲最難聽的罵人字眼。

於是的一大群自己沒有獨立信仰、沒有思想的民衆就隨波逐流了。朱理安屈尊自己，寫了一些攻擊並諷刺基督教的文章。其中有一篇譏諷基督教悔罪信靠救主則罪得赦免的教義，提到他信基督教的舅父——康士坦丁皇帝奉差遭到幽暗的地獄，並嘲諷地寫下「該撒們」爲標題。在此文裏他描述康士坦丁糾集了地獄一切窮凶極惡的人，並且向他們演說：

「不管你是一個淫佚者、一個謀殺犯，或是犯了任何一種罪的人，只管坦然無懼地到我這裏來，我要用浸禮的水洗滌你，使你立時乾淨潔白。萬一你又陷入了同樣的罪，只要捶胸說道：『我很難過！』你將再度得着完全的聖潔。」

我們很難再找到比這幅圖畫更有意思的隱喻，因著毫髮之差，可以把最尊貴的真理貶爲可笑的錯謬。基督教悔改信靠救主之代贖的赦罪真理，與朱理安嘲諷式的陳述十分相近，藉著用字的微小差異，朱理安大大地扭曲了罪人得救的唯一真理——信靠救贖主方能得救。」

有些人也許會覺得奇怪，爲什麼像朱理安這樣受過很高的教育，又稟賦極大之聰明才智的人，竟然會提倡偶像崇拜？底下摘錄了一段他教導異教祭司的文章，顯示出這人如何善辯，却是爲著錯誤的主張！他說：

「不要容任何人指控我們以木、石、銅爲神。當我們看見這些神的像時，不當視之爲木石，也不當以之爲神的本體。」

「任何愛皇帝的人，都喜歡瞻仰其肖像，任何愛自己孩子的人，都以孩子的畫像爲樂。照樣任何愛諸神的人，都高興看見神的像，並懷著敬畏之情意識到那肉眼不能看見的衆神祇由高天俯視著他。」

亞歷山大城的監督亞他拿修（Athanasius），是當時的世代中最傑出的一個人。他是個學問淵博，又十分熱心的基督徒，而且很會講道，人品無可指摘，配得所有

人的尊敬。他在傳道上的成就大大地激怒了朱理安，此外，他深得亞歷山大之信徒與社會大眾的愛戴，所以不容易使逼迫的箭頭指向他。連亞歷山大的總督也遲疑不肯照著憤怒之皇上的諭令行事，要把亞他拿修從如此深深地尊敬他、愛戴他的百姓中逐出去。最後皇上得着消息說，又有些人因著亞他拿修感人的講道而皈依基督教，於是怒髮衝冠的皇帝寫了底下這封信給總督：

「我奉撒羅庇神的名起誓，除非亞他拿修在十二月以前從亞歷山大城被驅逐出境，否則你將要受到嚴酷的懲罰。我的壞脾氣你是知道的。你遲延執行諭令，表示你藐視亞歷山大城的諸神祇。我所要的就是亞他拿修被驅逐出境，他是個可憎的壞蛋！幾個高階層的希臘婦女因著他所講的道而成爲基督徒，並且受了浸。」

於是亞他拿修被放逐了，直到大約一年後朱理安死了（主後三六二年），他才回來。他又活了三十年的時間，忠心地事奉主，死於三九三年，享年八十。他的一生乃教會歷史中多彩多姿的重要事件之一。他勇敢地打完了美仗，歷經艱險、苦鬥，贏取了得勝者的冠冕。

朱理安曾經徹底地接受基督教教育，曾是個掛名的基督徒。他處心積慮地背棄基督教信仰，決心恢復異教。把他一切的聰明才智都投資在異教裏，使異教披上像基督教一樣合乎理性之恩典與尊貴的外衣。爲了挽救異教受藐視的局面，他剽竊耶穌的教訓，把道德成份注入偶像崇拜裏。這位心懷恨意的仇敵，在他一篇攻擊基督教的文

章裏，無意中寫出了一段稱揚早期基督徒的偉大頌詞。

他寫道：「正如大人們怎樣用蛋糕哄騙小孩子，照樣基督徒也用他們的恩慈引誘窮人加入基督教；藉著殷勤的款待，他們贏得了陌生人的心；因著他們感人的兄弟之愛、偉大的操守與聖潔，以及對死人的崇敬，基督徒贏得了廣大的群衆。」

這段出自仇敵筆下的美麗頌詞，描繪出早期救主耶穌之門徒的品格。朱理安給予偶像祭司最好的勸告，要他們藉著同樣水準的品格，致力使百姓轉回異教廟宇。他還捐獻了大筆金錢，幫助祭司們的工作。在朱理安鄭重的呼籲著，他提到信奉異教的窮人得不到異教徒的幫助，而基督徒却支助貧窮的基督徒與許多非基督徒。

朱理安使用卑鄙可恥的詭詐手段，強迫基督徒對偶像表示敬意。

皇帝的雕像立於一切公共場所裏，走過雕像的人，照例要鞠個躬，以示對皇帝的尊崇。朱理安在離他的雕像非常近的地方，立了幾個偶像，這樣一來，沒有人可以單向皇帝的雕像鞠躬，表面上看來，顯然也是向偶像致意。不向皇帝的雕像鞠躬會惹動憤怒、招來刑罰。朱理安努力恢復異教的背道之舉還有許多，說也說不完。

有一次他行軍時經過小亞細亞的首都——敘利亞的安提阿。保羅有一段很長的時間在這裏傳福音，且績效斐然。在康士坦丁皇帝的統治之下，異教的形跡從廟宇和街道消失了。而朱理安却大大努力地重建異教儀式於安提阿。他在基督徒的墓園附近建了一座偶像廟宇，然後下令要基督徒的屍首挪出墳墓，以免玷污了聖別給諸神祇之偶像廟宇的所在地。

本堂訊息

一、九月二十六日至十月二十六日，榮教士前往高雄佈道所探視弟兄姊妹。

二、原負責高雄佈道所的白培美教士已返國，遺缺由溝子口同工許嫻姊妹接任。高雄佈道所的新址爲：高雄市自立一路二二〇號十二樓之一。（雄中旁）

三、十月九日（主日）晚，潘志榮弟兄在溝子口教堂證道。

四、十月二十二～二十三日下午三點有兩天青少年佈道會，請曹力中弟兄證道。

五、十月二十九日（週六）下午至十月三十一日（週一），於中華福音神學院六樓，舉行愛慕耶穌的追求特會，榮教士、貝教士及本堂青年同工前往服侍，主再次震動各地珍寶吸引人來渴慕要祂的自己。

六、十一月八日（週二）至十一日（週五），舉行全週親近主的禱告聚會。

七、本堂青年許燕津、吳爾戎姊妹，蒙主呼召加入全時間事奉。許姊妹在溝子口、吳姊妹在花蓮佈道所服侍。

八、臺中佈道所已搬家。新址爲：臺中市健行路明道街三〇五號二樓，電話：二二三五〇八

本期目錄

一、隱密的靈交——一篇短講.....吳老牧師.....1

二、基督爆炸性的勝利.....摘自 Destined For The Throne.....5

三、法國聖徒芬葵倫（一六五一～一七一五）.....貝珍珠教士編纂.....16

四、英國的律例與法則.....漢彌爾頓.....1

五、基督教歷史上的重大事件.....阿伯特著・賈德納編.....20

基督教溝子口錫安堂聚會

基督教公館錫安堂聚會

基督教溝子口錫安堂聚會		基督教公館錫安堂聚會	
兒童主日學	每主日上午九時	兒童、少年	每主日下午二時三刻
主日崇拜	每主日晚七時半	主日學	每主日上午九時半
青年禱告會	每禮拜一晚七時半	靈修會	每禮拜三晚七時半
姊妹家庭聚會	每禮拜三下午三時	靈修會	每禮拜三晚七時半
靈修會	每禮拜四上午九時三刻	靈修會	每禮拜三晚七時半
青年(初高中)聚會	每禮拜六下午一時一刻	乘車：10, 30, 60, 207, 208, 236, 251, 252, 253	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81巷12號
弟兄兄會	每月最後之禮拜六下午三時	74, 75, 254；2—中；指南1, 2, 5, 253	靈修會
青年聚會	每禮拜六晚七時半	；欣欣北碇線至公館下車。	乘車：10, 30, 60, 207, 208, 236, 251, 252, 253
兒童野外佈道	每禮拜六下午四時		
地址：臺北市木柵路一段231巷34號			
乘車：251，藍253(往溝子口方向者)；指南2；欣欣北碇線至溝子口或考試院站下車，71、76路經懷恩隧道至溝子口站下車。			
1.永和	永和市大新街45巷3號	1.永和	永和市大新街45巷3號
2.萬華	臺北市大理街161-2號4樓	2.萬華	臺北市大理街161-2號4樓
3.寶橋	臺北市木柵一壽街66巷8號	3.寶橋	臺北市木柵一壽街66巷8號
4.深坑	臺北縣深坑鄉深坑仔21號	4.深坑	臺北縣深坑鄉深坑仔21號
5.萬順	臺北縣深坑鄉萬順寮金谷5巷5號	5.萬順	臺北縣深坑鄉萬順寮金谷5巷5號
6.平溪	臺北縣平溪鄉公園街12號	6.平溪	臺北縣平溪鄉公園街12號
7.石碇	臺北縣石碇鄉西街28號	7.石碇	臺北縣石碇鄉西街28號
8.羅東	宜蘭市和睦路6巷16號	8.羅東	宜蘭市和睦路6巷16號
9.新竹	新竹市博愛街49-8號2F Tel:035)712951	9.新竹	新竹市博愛街49-8號2F Tel:035)712951
10.臺中	臺中市健行路明道街305號2F 電話:313508	10.臺中	臺中市健行路明道街305號2F 電話:313508
11.嘉義	嘉義市成仁街177號二樓 Tel:274232	11.嘉義	嘉義市成仁街177號二樓 Tel:274232
12.高雄	高雄市自立一路120號12F之1 (雄中旁)	12.高雄	高雄市自立一路120號12F之1 (雄中旁)
13.馬公	澎湖縣馬公市陽明里大仁街29號	13.馬公	澎湖縣馬公市陽明里大仁街29號
14.基隆	基隆市信二路174巷120號	14.基隆	基隆市信二路174巷120號
15.中和	中和市興南路2段142巷19弄1號	15.中和	中和市興南路2段142巷19弄1號
16.板橋	板橋市民權路202巷11弄7號	16.板橋	板橋市民權路202巷11弄7號
17.台東	臺東市傳廣路153巷1號 Tel:324049	17.台東	臺東市傳廣路153巷1號 Tel:324049
18.十分	花蓮市民三街55號 Tel:(038)228543	18.十分	花蓮市民三街55號 Tel:(038)228543
19.花蓮	花蓮市東昇街83號(後火車站後)034-588129	19.花蓮	花蓮市東昇街83號(後火車站後)034-588129
20.士林	台北市中山北路五段740巷4號3F	20.士林	台北市中山北路五段740巷4號3F

「你們要停止此聚會，既知道那樣子，那些人，如倒在此。」

希伯來書25:10-12